附件1

 第十二届“文明风采”活动实物作品说明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作品名称 |  |
| 作品种类 | 书法□ 绘画□ 手工□ | 作品类别 | □集体 □个人 |
| 作者姓名 |  |
| 指导教师姓名 |  | 指导教师联系方式 |  |
| 学校名称 |  |
| 学校地址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作品说明 | （200字以内，作者填写） |
| 推荐意见 | （推荐意见由学校填写） |
| 备注 |  |

注：

1.指导教师人数不超过2人，填写1位指导教师联系方式，包括座机和手机。

2.参加遴选的书法、绘画和手工作品必须附本表（含电子版和纸质版）。纸质版与实物一同粘贴邮寄,电子版为word格式，由学校上传至省活动管理工作平台，以“项目\_学校\_作品名\_作者”命名。

3.作品说明主要阐述作品理念、主要内容及创意点；推荐意见一经填写，即表示该作品通过原创审核，不涉及知识产权问题，否则承担相应责任。